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函

地址：40453 臺中市北區館前路1號

聯絡人：李香瑩

電話：(04)23226940 分機 762

傳真：(04)23220430

Email：yin@mail.nmns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館營(一)字第10400079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05年1月1日本館30週年館慶系列活動免費入館、30週年限量紀念票開賣、105年寒假週一及農曆新年期間開館事宜，請惠予轉發貴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5年1月1日本館30週年館慶活動：

(一)免費入館：包含本館及三園區(921地震教育園區、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)，但收費特展、太空劇場、立體劇場除外。

(二)太空劇場及立體劇場適用全票觀眾可享一般團體優惠價。

(三)30週年館慶紀念票，限量3000張，憑票可享多重優惠，售完為止。

二、105年寒假期間週一不休館：

(一)日期：105年1月25日(一)~2月22日(一)。

(二)地點：本館展示場(含生命科學廳、人類文化廳、地球環境廳、科學中心)、植物園、太空劇場、立體劇場、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、鳳凰谷鳥園

花府 104/11/26



1040232079

生態園區。

三、105年農曆新年期間開放情形如下：

(一)本館除夕休館，初一(2月8日)開放太空劇場(假日場次)、立體劇場、科學中心及第四特展室「鼎立三十」收費特展，初二起全區照常開放。

(二)105年2月8日(農曆正月初一)票價表：

1、「鼎立三十」收費特展：

(1)200元：滿6歲至69歲。

(2)免費：70歲以上、未滿6歲兒童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(3)定時解說時間：11:00及14:00計二場。

2、太空劇場：

(1)100元：一般觀眾、學生(6歲以上)、軍警個人。

(2)70元：20人以上一般團體、持家庭卡、恐龍卡。

(3)50元：未滿6歲兒童、20人以上學生團體及勞工團體(參觀劇場請先完成預約)。

(4)免費：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3、立體劇場：

(1)70元：一般觀眾、學生(6歲以上)、軍警個人。

(2)50元：20人以上一般團體、持家庭卡、恐龍卡。

(3)30元：未滿6歲兒童、20人以上學生團體及勞工團體(參觀劇場請先完成預約)。



(4)免費：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

4、科學中心：

(1)20元：6歲以上觀眾。

(2)免費：未滿6歲兒童、滿65歲以上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文件及必要陪伴者1人及持有交通部觀光局核發之導遊執業證人員。憑當日「鼎立三十」特展、太空劇場或立場劇場當日票根可免費參觀科學中心。

四、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、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：除夕休館，初一起照常開放。

五、105年2月8日農曆正月初一，本館各項服務設施位置：

(一)售票處：太空劇場預約處、人類文化廳入口、鼎立三十特展入口處。

(二)寄物、輪椅及娃娃車借用：綜合服務中心。

(三)紀念品店開放區域：科學中心、生命科學廳、人類文化廳。

(四)餐廳開放區域：科學中心、人類文化廳石尚輕食、生命科學廳2樓麥當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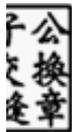
(五)921地震教育園區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及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各項服務設施開放情形，詳各園區網頁公告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

副本：本館營運典藏與資訊組(營運科)

2015-11-26
09:43:34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